

中国航海学会文件

航学发〔2022〕52号

关于开展2022年单位会员办理个人集体入会 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单位会员、分支机构：

为落实好《关于进一步做好会员服务工作的意见》（航学函〔2021〕10号）精神，进一步实现会员发展与服务工作共赢共享新局面，根据《中国航海学会2022年会员服务八件实事》部署和学会总体工作安排，学会就单位会员办理个人集体入会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单位会员指定一名联系人负责本单位的个人集体入会工作，根据个人意愿统一填写《中国航海学会会员单位个人集体入会申请表》并加盖单位公章，一并报送中国航海学会秘书处。

二、学会秘书处收到单位会员提交上述申请表后，按会员入会条件进行资格审查，经理事长办公会审议后，提交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议审定。通过审定的，中国航海学会发布吸收会员的通知。

三、通过集体申请方式入会的个人会员给予会费优惠。2022年会费在校学生按1/3收费（20元/人），其他人员按1/2收费（30

元/人)。单位会员可采取统一代收或个人自行缴纳会费的方式。学会收到会费后开具个人《全国性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票据》。

四、新入会会员可通过学会官网或微信公众号点击“会员登录”，填写会员账号和登录密码（会员账号和密码通过邮件发送至新入会会员个人邮箱）激活会员账号，下载或打印会员证书。

联系人：中国航海学会秘书处连秋微

电话：010-65299798；18301563901

邮箱：cinnet@163.com

